

证券代码：831936

证券简称：联科生物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等议案。2021 年 11 月 10 日，相关议案经公司召开的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公司本次定向发行 2,000,000 股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 5.00 元/股，募集资金 10,000,000 元。

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987 号）。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上会师报字(2021)第 12283 号验资报告，并确认本次定增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到账人民币 10,000,000 元。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账号：19030101043339993）的专项账户。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制度。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定向发行所募集资金 10,000,000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9030101043339993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

本公司已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公告的《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研发投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发行方案中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0,877.78
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20,877.78
二、募集资金使用	发行方案中预计使用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	2,423,082.24
研发投入	7,500,000.00	7,580,717.77
合计	10,000,000.00	10,003,800.01
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7,077.77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未履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审议批准程序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

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杭州联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0 日